

证券代码：870454

证券简称：四方传媒

主办券商：广州证券

广州四方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8月23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289号生活综合楼811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肖灵霞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全体董事一致选举肖灵霞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，并担任法定代表人。以上人员任期均为三年，与公司第二

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提名肖灵霞女士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为三年，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提名谭红梅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为三年，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提名谭红梅女士为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，任期为三年，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四方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四方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8月23日